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7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 补充通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 年 5 月 19 日

3.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010	福光股份	2025/5/12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中融（福建）投资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持有27.57%股份的股东中融（福建）投资有限公司，在2025 年 5 月 7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中融（福建）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27.57%股份，具备

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其提案内容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其提案程序亦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该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7 日收到持有公司 27.57% 股份的股东中融(福建)投资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增加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补充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补充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补充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补充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15 点 0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 158 号公司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
8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 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1.01	发行证券的种类和数量	√
11.02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11.03	定价方式或价格区间	√
11.04	募集资金用途	√
11.05	决议的有效期	√
11.06	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
12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	关于补充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7	关于补充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8	关于补充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9	关于补充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届时将听取《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吴飞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罗妙成）》《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郭晓红）》。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 1 至议案 15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6 至议案 19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2025 年 5 月 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1、12、13、14、16、17、1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8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1.01	发行证券的种类和数量			
11.02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11.03	定价方式或价格区间			
11.04	募集资金用途			

11.05	决议的有效期			
11.06	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12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补充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7	关于补充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8	关于补充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9	关于补充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